

证券代码：835624

证券简称：德美隆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晶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任建民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虞妙燕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原财务负责人李红霞因任期届满卸任财务负责人一职，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发展需要，公司董事会聘任虞妙燕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。

虞妙燕，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1年8月出生，1997年6月毕业于西安陆军学院财务会计专业，大专学历。2018年取得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资格证书和高级税务信息管理师证书。职称：会计师。1998年1月至2004年12月，任职于乌鲁木齐市顺丰商贸有限公司；2005年1月至2015年12月在乌鲁木齐市盼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职务。2016年1月起任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1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李红霞作为原财务负责人对表决做弃权投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